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5-临024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续签《燃气二管线资产组租赁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燃气”）拟与间接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集团”）续签《燃气二管线资产组租赁协议》，租金延续上年标准，以燃气二管线资产组原值为基础，按照三十年计算折旧，外加 11%的租赁税率及资金成本计算，每月实际租金为 130 万元，全年租金合计为 1,560 万元，租赁期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至 2028 年 5 月 31 日。

●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此项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伟先生、张高峰先生回避表决。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截至公告披露日，过去 12 个月内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以及与不同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7,776.88 万元，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续签〈燃气二管线资产组租赁协议〉的议案》，同意天源燃气续租天富集团所属的燃气二管线资产组，并续签《燃气二管线资产组租赁协议》，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续签〈燃气二管线资产组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2-临 046）。

鉴于原租赁协议即将到期，为保证全市的正常、有序供气，天源燃气拟续租天富集团所属的燃气二管线资产组并续签《燃气二管线资产组租赁协议》，租金延续上年标准，以燃气二管线资产组原值为基础，按照三十年计算折旧，外加 11%的租赁税率及资金成本计算，每月实际租金为 130 万元，全年租金合计为 1,560 万元，租赁期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至 2028 年 5 月 31 日，共计三年，租金合计为 4,680 万元。租赁期间所产生的水、电、气、看护、维护、保养、检修等费用由天源燃气承担。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石河子市 52 小区北一东路 2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刘伟

注册资本： 174,137.81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等。

天富集团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5,702,667.95	8,462,049.37
负债总额	4,056,822.02	6,254,782.19
所有者权益总额	1,645,845.93	2,207,267.19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3,506,078.25	3,527,279.93
净利润	46,749.75	39,941.51

数据来源：天富集团 2023 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以上数据均为合并数

审计单位：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富集团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6.3 条第二款第（一）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天富集团所属的燃气二管线资产组，具体包括两个门站、两个调压站、高压管线、次高压管线、南山新区中压主线，全长 18 公里。燃气二管线资产组原值为 300,136,100.00 元。

本次关联交易租赁价格以燃气二管线资产组原值为基础，按照三十年计算折旧，外加 11%的租赁税率及资金成本计算，每月实际租金为 130 万元，全年租金合计为 1,560 万元。

#### 四、租赁协议主要内容

##### （一）合同主体

出租方（甲方）：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租方（乙方）：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

##### （二）租赁物：燃气二管线资产组

##### （三）租金标准：1,560 万元/年

##### （四）租赁期：2025 年 6 月 1 日至 2028 年 5 月 31 日

（五）租金的支付期限与方式：租金乙方每半年向甲方支付一次，支付方式为现金、银行票据等。

（六）燃气二管线资产组所涉及的水、电、气、看护、维护、保养、检修等乙方承租期间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租赁，是为保证石河子全市的正常、有序供气所必需，有利于公司正常、稳定的经营，同时也进一步体现公司社会责任，具有必要性。

####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成员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中的关联方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关联标的为燃气二管线资产组，租金延续上年标准，租赁价格计算方式公平合理，没有损害股东

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联董事刘伟先生、张高峰先生均回避表决。

### 1、董事会意见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与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续签《燃气二管线资产组租赁协议》。

###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续租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燃气二管线资产组，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租赁价格延续上年标准，以燃气二管线资产组原值为基础，按照三十年计算折旧，外加 11%的租赁税率及资金成本计算，租赁价格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决策和表决程序合法，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的要求。

##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公司监事会意见如下：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与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续签《燃气二管线资产组租赁协议》。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及独立董事意见；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燃气二管线资产组租赁协议》。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